

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公路、水路建设、养(维)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对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建设、养(维)护实施办法和技术标准规范提出建议，并负责拟订具体实施办法。

(二) 参与拟订全市公路、水路路网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承担全市公路、水路养(维)护项目建议计划的编制和报审；协助做好公路交通战备事务保障工作。

(三) 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国、省道等干线公路（以下称“干线公路”）及市人民政府委托的区域快速干道建设、养护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负责城区内县道编码公路的养护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工作。

(四) 指导、协调全市港口、码头、航道等水路建设、养(维)护和管理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城区港口、码头、航道等水路建设和养(维)护工作。

(五) 参与实施公路、水路等相关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项目交(竣)工验收；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养(维)护工程的质量监督及项目交(竣)工验收。

(六) 指导和协调全市道路运输客货运站场建设和维护工作，具体负责城区范围内道路运输客货运站场建设、维护和管理有关的事务工作。

(七) 承担全市公路、水路科技推广和路网运行监测工作，并为全市公路、水路建设提供相关技术支撑。

(八) 指导和协调全市公路应急抢险及应急物资储备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国省道及城区内县道编码公路应急抢险及应急物资储备工作。

(九) 负责承担全市公路、水路路产路权的赔补偿等辅助性工作。

(十) 参与全市交通系统的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负责实施全市公路、水路建设和养（维）护的目标管理考核的有关事务性工作。

(十一) 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计划统计科、财务审计科、干线公路建设科、农村公路建设科、干线公路养护科、农村公路养护科、港航建设维护科、站场建设维护科、应急管理科、科技质量科、路产路权科、信息宣传科、信访维稳科。

纳入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本级
2. 株洲市公路路政管理处
3. 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
4. 株洲市公路路网监测中心
5. 株洲市公路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二) 决算单位构成。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本级以及所属单位株洲市

公路路政管理处、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株洲市公路路网监测中心、株洲市公路应急物资储备中心。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本级决算、株洲市公路路政管理处决算、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决算、株洲市公路路网监测中心决算、株洲市公路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40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七、其他收入	7	115.6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103.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602.4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225.8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521.33	本年支出合计	52	15,931.8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901.51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681.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72.00
	27			55	
总计	28	16,103.88	总计	56	16,103.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4,521.33	14,405.65	0.00	0.00	0.00	0.00	11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62	1,103.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6.94	926.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3	34.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95	49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46	39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6.68	17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6.68	17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44	6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44	6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0.90	47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81	12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2,815.27	12,699.59	0.00	0.00	0.00	0.00	115.6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2,788.82	12,673.14	0.00	0.00	0.00	0.00	115.68
2140101	行政运行	6,066.56	6,063.86	0.00	0.00	0.00	0.00	2.7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0	22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054.18	1,054.18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912.14	2,812.14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2,535.14	2,522.16	0.00	0.00	0.00	0.00	12.98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6.45	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26.45	26.4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931.88	8,092.29	7,839.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62	1,103.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6.94	926.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3	34.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95	494.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46	397.4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76.68	176.68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6.68	176.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44	602.4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44	602.4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3	9.7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0.90	470.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81	121.81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4,225.82	6,386.24	7,839.59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4,199.37	6,359.78	7,839.59	0.00	0.00	0.00
2140101	行政运行	6,066.56	6,066.56	0.00	0.00	0.00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1	22.41	198.4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1,054.18	15.85	1,038.33	0.00	0.00	0.00
2140106	公路养护	2,912.14	0.00	2,912.14	0.00	0.00	0.0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945.68	254.96	3,690.72	0.00	0.00	0.00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6.45	26.45	0.00	0.00	0.00	0.00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26.45	26.45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405.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103.62	1,103.62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602.44	602.44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3,208.63	13,208.6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405.65	本年支出合计	53	14,914.69	14,914.6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681.0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72.00	172.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681.04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15,086.69	总计	58	15,086.69	15,086.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4,914.69	7,992.56	6,922.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3.62	1,103.6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926.94	926.94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4.53	34.53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94.95	494.9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7.46	397.46	0.00
20808	抚恤	176.68	176.68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76.68	176.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2.44	602.4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2.44	602.4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3	9.7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0.90	470.9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81	121.81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3,208.63	6,286.50	6,922.13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3,182.18	6,260.05	6,922.13
2140101	行政运行	6,063.86	6,063.86	0.00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81	22.41	198.39
2140104	公路建设	1,054.18	15.85	1,038.33
2140106	公路养护	2,812.14	0.00	2,812.14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3,031.20	157.93	2,873.27
21406	车辆购置税支出	26.45	26.45	0.00
2140699	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26.45	26.45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6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1.6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326.99	30201	办公费	86.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07.25	30202	印刷费	4.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446.85	30203	咨询费	16.50	310	资本性支出	137.99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6.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7.46	30206	电费	33.4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18.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97.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7.57	30208	取暖费	9.4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1.81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6.8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90	30211	差旅费	41.6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9.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212.44	30213	维修（护）费	63.05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5.1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7.31	30215	会议费	5.96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40.33	30216	培训费	4.1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73.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6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2.1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76.6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12.93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1.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16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0.5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5.1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6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3.8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3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83.18			
人员经费合计		5,952.90	公用经费合计					2,039.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代码：

公开07表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制表日期：2020年8月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71	0.00	68.85	0.00	68.85	1.86	70.71	0.00	68.85	0.00	68.85	1.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

2019年度

项 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无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入总计14521.33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644.9万元，增长22.3%，主要是因为上级指标增加。

2019年度支出总计15931.88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2271.82万元，增长16.6%，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的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4521.3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405.65万元，占99.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15.68万元，占0.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5931.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092.29万元，占50.8%；项目支出7839.59万元，占49.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4405.65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3483.4万元，增长31.9%，主要是因为项目上级指标增加。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4914.69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3597.33万元，增长31.8%，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914.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6%，

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597.33万元，增长31.8%，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914.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03.62万元，占7.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02.44万元，占4.0%；交通运输支出13208.63万元，占88.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706.4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914.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3%，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5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退休人员2018年综治奖。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

年初预算为501万元，支出决算为494.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死亡减少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年初预算454.9万元，年终决算397.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调出及新增辞职人员。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抚恤-死亡抚恤

年初预算0万元，年终决算176.6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死亡增加。

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0万元，年终决算9.7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追加。

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471.41万元，年终决算47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调出及新增辞职人员。

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

年初预算117.6万元，年终决算121.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增加。

8 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5914.7万元，年终决算6063.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增加。

9、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246.8万元，年终决算22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10、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建设

年初预算0万元，年终决算1054.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省级下达国道交通标志调整工程专项资金738.33万元、安防资金15.85万元；年中市本级追加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300万元。

11、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养护

年初预算1000万元，年终决算2812.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本级公共专项追加X008线1200万元，市本级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管理考核资金安排329.64万元，上年结转XJ16大修资金282.5万元。

12、交通运输支出-公路水路运输-其他公路水路运输

年初预算0万元，年终决算3031.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①本年度上级下达指标1715.83万元，其中：国省道交通标志调整专项资金1459万元、S207线大修93.71万元、治超信息管理平台15.12万元、S104线148万元；②上年结转893.87万元，其中：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200万元、X005线和X008线延伸段大修30.23万元、省交通目标考核资金63.6万元、省安排治超车辆购置补助41万元及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补助50万元；国省干线生命防护示范工程专项资金509.04万元；③市本级追加421.5万元，其中：X008线延伸段大修295.57万元、非税执收成本66.93万元、水毁抢修资金4万元、国省干线公路沿线绿化55万元。

13、交通运输支出-车辆购置税支出-车辆购置税其他支出

年初预算0万元，年终决算26.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省级安防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992.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952.9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公用经费2039.6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70.71万元，支出决算为70.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预算未安排，本年与上年度均未安排此类预算。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86万元，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0.6万元，减少24.4%，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接待标准，加强公务接待管理。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68.85万元，支出决算为68.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28.89万元，减少29.6%，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二级单位纳入事业单位公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86万元，占2.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68.85万元，占97.4%。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86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8个、来宾159人次，主要是原省公路局、原各县市区公路局来我单位检查、督察以及工作对接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8.8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8.85万元，主要是油料支出及车辆维修费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2019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19年度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676.46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46.9%。本单位共组织对国省干线养护考核资金、城区公路日常养护资金、全

市治超工作经费、桥梁隧道定期维护费、株洲至雷打石（X008）县道大修工程、XJ16、S207线公路大修工程（含沧沙桥）6个一级项目和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3,676.4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有关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绩效指标体系建设逐渐丰富和完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第五部分 其他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73.54万元（含市交通事务中心机关及市公路路政管理处），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38.91万元，降低10.6%。主要原因是：加强管理，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开支会议费5.96万元，用于召开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会议、全系统春运工作、务虚工作会议、国省道交通标志调整工作会议、不停车治超网规划现场调研等18次会议，人数610人；开支培训费4.19万元，用于开展业务培训，人数46人，主要内容为：安全生产风险管理、新闻写作与宣传、普通公路桥梁隧道养护工程师、公路隧道提质升级技术指南、农村公路养护技术规范、路政执法能力提升与典型案例分析、会计人员后续教育、统计人员后续教育培训等。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763.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3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15.65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17.8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4.4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60.9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2%。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5辆、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其他用车6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路养护用车、工程质量检测用车及事业单位其他保留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6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有独立网站，在局机关网站和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同时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第五部分

其他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2019年，株洲市公路管理局更名为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为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15个职能科室，下辖1个副处级和3个正科级事业单位。现有在职人员346人（含提前退休），劳务派遣人员26人，退休人员172人。年末资产总额6247.05万元，负责总额1034.52万元。单位主要职能：宣传、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关于公路、水路建设、养（维）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范；对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建设、养（维）护实施办法和技术标准规范提出建议，并负责拟订具体实施办法。参与拟订全市公路、水路路网发展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承担全市公路、水路养（维）护项目建议计划的编制和报审；协助做好公路交通战备事务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国、省道等干线公路（以下称“干线公路”）及市人民政府委托的区域快速干道建设、养护的事务性、技术性工作；负责城区内县道编码公路的养护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农村公路建设和养护工作。指导、协调全市港口、码头、航道等水路建设、养（维）护和管理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城区港口、码头、航道等水路建设和养（维）护工作。参与实施公路、水路等相关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的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项目交（竣）工验收；负责全市公路、水路养（维）护工程的质量监督及项目交（竣）工验收。指导和协调全市道路运输客货运站场建设和维护工作，具体负责城区范围内道路运输客货运站场建设、维护和管理。

有关的事务工作。承担全市公路、水路科技推广和路网运行监测工作，并为全市公路、水路建设提供相关技术支撑。指导和协调全市公路应急抢险及应急物资储备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国省道及城区内县道编码公路应急抢险及应急物资储备工作。负责承担全市公路、水路路产路权的赔补偿等辅助性工作。参与全市交通系统的绩效评估工作，具体负责实施全市公路、水路建设和养（维）护的目标管理考核的有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交通运输局交办的其他工作。具体负责全市境内国省干线 1932.577 公里和农村公路 11464.596 公里的建设、养护等工作。

二、预算支出及绩效情况

（一）预决算及信息公开情况

1. 全口径收支预算情况

本年度总收入 14,521.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405.65 万元，其他收入 115.68 万元(天元区拨 X008 线大修工程款 100 万元)。2018 年末项目结转和结余 521.84 万元，新制度转换调账增加结转资金 159.2 万元；事业基金安排 901.51 万元；本年度资金总来源 16,103.88 万元。

本年度总支出 15,931.88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7,839.59 万元，基本支出 8,092.29 万元（人员支出 5,952.94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139.35 万元）。

2. 单位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 8,706.41 万元，上年结转预算指标 315.68 万元，

年中市本级预算追加 3,465.91 万元，上级指标 2,954.56 万元，全年预算总指标 15,442.56 万元。实际预算执行 14,405.65 万元，年末市本级指标结转和结余 552.36 万元，上级指标结转 484.55 万元。

3. 部门结转资金使用情况

本单位 2018 年度末项目结转和结余 521.84 万元（系国省干线公路生命防护示范工程未完结转），新政府会计制度转换调账增加结转资金 159.2 万元。2019 年度项目支出 509.04 万元，年末项目结转资金 172 万元。

4. “三公经费”经费的执行和控制情况

本单位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杜绝低效无效支出。“三公”经费支出 71.01 万元，相比年初预算 130.64 万元减少 59.6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维护使用费 69.15 万元，由于二级单位公车改革，且加强了公务用车管理，所以同比下降 29%；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22 万元，由于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全年支出仅 1.86 万元，同比下降 24%；公务出国经费 0 万元。将节约出来的资金向一线倾斜，有效保证了业务工作、调度督查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5.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年初预算 1,662.12 万元，我中心政府采购支出 2,763.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30.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115.6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7.86 万元。

6.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规定及时在株洲市政务网上公开单位部门预算、决算情况。

（二）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19 年度，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紧扣“9951”公路发展规划，普通国省道公路建成通车 74.8 公里，为省定目标的 127%，工程建设全省排名第一，完成大中修 3.5 公里，安防工程 73.6 公里，普通国省道公路年末优良率达到 90.46%，超过省定目标任务 1.46 个百分点，被评为全省干线公路养护工作先进单位。农村公路完成窄路加宽 101 公里，自然村通水泥（沥青）路 1015 公里，改造危桥 7 座、实施安防工程 351 公里。持续深入推进“像治理小车超速一样治理货车超载”的工作理念，建成了 14 套不停车检测系统，全市查处违法超限超载车辆 3409 台次，驾驶证计扣分 6292 分，货运车辆自动检测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1% 以下，年度考核全省排名第五。加强路政巡查，查处违法案件 285 起，清理堆积物 2000 多处、非法标（牌）826 块，拆除临时厂棚、遮阳棚 68 处，处理占道经营 101 处，办理涉路行政许可 153 件，路域环境不断优化。市长热线市民投诉明显下降，投诉办理市民满意率 100%。全市普通公路路网通达能力进一步提升，路况水平进一步提高，安全隐患进一步消除，群众出行更加放心。2019 年度，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继续保持了全国文明单位的殊荣，保持了全国交通运输系统先进集体、全国交通运输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和全国交通运输文化建设示范单位的荣誉，再次荣获全省公路系统红旗单位，已连续 5 年获此殊荣。全年共获得和保持省市以上各类荣誉 18 项。

2. 专项资金使用及绩效实现情况:

(1) 国省干线养护考核资金 1000 万元

实施项目：国省干线养护考核资金主要用于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预防性养护、安全隐患处置、水毁抢修、桥梁伸缩缝更换及路面小修工程、隧道安全专项整治、治超信息管理平台等项目。其中包括：①目标管理考核市级奖励资金 200 万元用于公路水毁抢修、路基塌陷修补等项目（其中茶陵县交通事务中心 45 万、醴陵市交通事务中心 45 万、攸县交通事务中心 30 万、渌口区交通事务中心 30 万、城郊公路养护中心 30 万、炎陵县交通事务中心 20 万）；②全市治超信息管理平台建设补助资金 280 万元；③全市国省干线公路绿化工程 200 万；④攸县 G106 线宁家坪示范项目 100 万；⑤醴陵市 S204 线示范项目 80 万；⑥干线公路保险费 75 万；⑦攸县 G106 线皇图岭水毁工程 50 万；⑧炎陵县 G106 线耕熟岭水毁工程 15 万。

绩效目标：抢修抢通水毁公路，实施公路大中修、预防性养护和小修提升工程，保障了老百姓出行安全，助力社会经济发展；治超信息管理平台的使用，超限超载行为得到有效遏制，运输市场得到有效规范；公路绿化提升我市国省干线的公路品质。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①目标管理考核市级奖励资金 200 万元：茶陵县交通事务中心 45 万用于 S320 线大修地段修补工程。对严重破损地段进行修补整治，完成路基修补 1950 平方米，投入资金 15.6 万元，路面修补 2025 平方米，投入资金 32.4 万元，共投入资金 48 万元。醴陵市交通事务中心奖励资金 45 万用于 G106 线 K1749+797- K1777+235

段水毁路面修复工程。对其破损路面基层和面层的修复，严格按照小修工程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确保水毁路面修复工程质量 100% 合格，水稳基层修补 500m³, 6cm 沥青混凝土面层修复 3750m²，累计完成产值为 45 万。该项目醴陵市交通事务中心已按照文件要求送醴陵市财政局评审中心进行评审，目前评审结果已经完成。攸县交通事务中心奖励资金 30 万用于 2019 年攸县国道 G106 线 K1812+1814+700 、 K1821-K1822+334 、 K1817+600-K1818+700 段路面修复维护，以及 G106 线 K1777+235-K1807+000 路段路肩整修、排水沟疏通等，其中挖补路面坑槽 1600m²，整修道路两侧路肩 21.2km，新清挖土水沟 1250m，确保了国道 G106 线路面畅通、路肩整洁平顺，路基排水设施顺畅。渌口区交通事务中心奖励资金 30 万用于株洲县（渌口区） S207 线马桥路面修复工程项目，该项目采用冷再生路面处理 4000 平方米，投入资金 12 万元，路面修补 4000 平方米，投入资金 19.75 万元，共投入资金 31.75 万元。城郊公路养护中心奖励资金 30 万用于 S207 线水毁抢修、公路日常养护路面修补。已按施工进度要求正常完成工作内容。炎陵县交通事务中心奖励资金 20 万用于 G106 线、 S204 线、 S563 线路段处的路基坍塌修复缺口工程项目，截止 2019 年 12 月，炎陵县小修浆砌工程共完成 700 余方。②治超信息管理平台建设 280 万元：治超信息管理平台市级指挥中心大厅、指挥会商室、机房机柜、服务器、存储和安全设备等配套设施均完成，市级软件平台已部署进行调试，市级建设内容基本完成；治超信息管理平台县域部分机房及指挥中心基础装修均完成，其余设备正在采购。③国省干线公路绿化工程 200 万：

株洲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沿线绿化工程从 2019 年 4 月底开始实施，5 月底已全面完工，新栽树苗正处于养护期。由于 2019 年夏季天气连续高温炎热，新栽树苗部分枯死，为了保证成活率 100%，今年 3 月份按《株洲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沿线绿化工作实施方案》进行了补栽，逐步完善，确保绿化成效。④攸县 G106 线宁家坪示范项目 100 万：项目为 2019 年国省干线公路示范养护项目，G106 线宁家坪 K1788-K1792 示范路段。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完工。该项目资金已全部拨付到位。⑤醴陵市 S204 线示范项目 80 万：对 S204 线 K106+908—K116+908 示范路段其破损路面基层和面层进行修复，严格按照工程施工规范要求施工，确保示范路段修复整治工程质量 100% 合格，水稳基层修补 1000m³, 6cm 沥青混凝土面层修复 6250m²，累计完成产值为 80 万，该项目醴陵市交通事务中心已按照文件要求送醴陵市财政局评审中心进行评审，目前评审结果已经完成。⑥干线公路保险费 75 万：目前已完成政府采购程序（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号：株财采计〔2019〕001859 号），已签订合同，正在履约。⑦攸县 G106 线皇图岭水毁工程 50 万：项目已完工，资金已拨付到位。⑧炎陵县 G106 线耕熟岭水毁工程 15 万：截止 2019 年 12 月，炎陵县共完成清理跨方 9000m³，申请投入资金 18 万元（其中市财政补助 15 万元，县自筹 3 万元）。

项目绩效情况：①水毁公路修复工程、安全隐患处置及隧道安全专项整治保障了公路的通行能力，直接受益于周边乡镇群众及过往村民，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②路面大中修养护工程、预防性养护、桥梁伸缩缝更换及路面小修工程大大提升了公路路况等级，方便沿线

群众生产、生活和安全出行。③治超信息管理平台建成后，将实现非现场执法，节约费用支出，降低车辆超限超载率。④绿化项目的实施明显提升了我市国省干线的公路品质，为创建“畅、安、绿、舒、美”的公路环境”起到了较好的作用，得到了沿线群众的认可。⑤通过对株洲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产投保，转嫁公路抗灾风险，节约政府投资，确保有限的经费充分发挥效益；努力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保证公路好路率，保障公路通行的舒适、干净、美丽，服务好全市境内的人民群众的出行问题，人民群众对株洲市交通事务中心养护工作的满意度在 90%以上。

（2）日常养护 200 万元

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管养公路里程 300.072 公里，其中管养国省道 37.016 公里，管养农村公路 263.056 公里（含规划国省道，按县道管养），对所辖线路的路基、路面、桥梁、边涵以及所有附属设施的日常养护工作。立项依据：根据株洲市公路管理体制改革文件—株政办发〔2016〕19 号和关于下达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项目计划投资 200 万元（由市财政承担）。2019 年市财政安排专项资金总额 200 万元，实际投入资金 200 万元，未超预算资金。完成 2019 年株洲市城郊境内国省道公路、农村公路日常小修保养；提高干线公路、农村公路路况完好率，确保公路正常使用，改善和提高沿线的交通条件，大大方便沿线群众的生产、生活和出行，优化沿线企业发展环境。

（3）全市治超经费 160 万元

2019 年全市治超经费 160 万，实际支出 148.39 万元。根据《2019

年湖南省货运车辆超限超载治理工作考核评估办法》(湘治超办〔2019〕6号)文件,年终考核株洲市在全省排列第五名的好成绩。全年查处违法超限超载车辆3409台,卸载货物24713吨,罚款791.705万元,驾驶证计6292分。查处非法改装货车411台。严肃查处冲卡闯关、暴力妨碍执法行为,办理案件8起,行政拘留3人,刑事拘留1人,对违规装载货物的联兴采石场(渌口区)、洲坪砂场(渌口区)、金叶建材有限公司(醴陵市)罚款8万元。主要国省干线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得到控制,货源单位依法经营意识有了增强,非法改装货车上路行驶现象明显减少,固定超限检测站超限率控制在1%以内。^①“十三五”期间,全市建成15套不停车检测系统,并通过验收和省质检部门检定,取得计量合格证书,积极争取省厅支持,醴陵市在S313线开展非现场执法试点,由公安交警部门对违法超限超载运输车辆进行处罚和驾驶证记分,处理违法车辆20余台次。^②将治超工作纳入市政府对县市区政府绩效考核、安全生产、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好农村路”、交通运输目标管理考核范畴,实行严格考核奖惩,为治超提供强有力抓手。治超作为交通运输行业重点工作,与交通建设项目申报、资金拨付挂钩。市治超办邀请监察委、政府督查室,组织株洲电视台、株洲日报等新闻媒体,深入芦淞区、渌口区、醴陵市、攸县等县市区,对存在问题较多的S313、老株醴线、湘江大道、龙洲路等重点线路以及鑫三和砂场、联兴采石场、恒大建材公司、集力矿业、远大水泥等重点货源单位多次开展夜间暗访,发出交办单、督办单6份,责令限期整改。^③县市区同步联动执法,相继开展了春雷行动、秋冬攻势、百

日攻坚等大型联合行动。天元区投入财政资金 500 余万元，在湘江七桥、王家坪立交、沿河路雷打石镇设立 3 处治超点，组织近 80 名执法人员和政府工作人员，严防死守，开展 24 小时不间断执法。醴陵市在 S313 茶山镇、国瓷路、老株醴线设立 3 处临时治超点，严查江西萍乡方向过境的违法超限超载车辆。渌口区投入 600 余万元，购置了一批智能限高架和治超岗亭等设施。货运车辆超限超载率平稳可控并逐年下降，货运车辆违法超限超载运输现象得到有效控制，道路交通基础设施安全运行，确保人民群众平安舒适出行，货运车辆平均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1% 以内，主要国省干线违法超限超载运输得到控制，货源单位依法经营意识有了增强，非法改装货车上路行驶现象明显减少。市长热线及其它投诉量下降了 30%；货车因违法超限超载导致近年来交通事故下降了 10%；好路率达到了 90.45%；群众满意度达到 98%；社会效益指标和经济效益指标均为优良。

（4）桥梁隧道定期维护费 50 万元

公路养护检测与评定是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监管的日常性、经常性工作。为了加强干线公路养护成效评估与考核，加强对县市干线公路养护管理的监管，搞好与省公路事务中心年度考核的衔接，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桥梁养护管理的若干意见》（交公路发〔2013〕321 号）需请有资质检测单位对桥梁进行不少于 3 年一次的定期检查，特别重要桥梁定期检查不少于一年一次。我市国省干线大桥及以上桥梁 18 座，中桥 66 座，小桥 96 座，隧道 1 座。2018 年已完成大桥 8 座，中桥 2 座，小桥 4 座。本年度检查桥梁共 134 座，大桥

1座，中桥58座，小桥75座。该项目预算50万元。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确定了检测服务单位为中交国通公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合同价款46.8万元，于2019年10月26日开工，2019年11月30日完工。项目资金已支付完毕。项目的实施是对全市普通国省道桥梁进行一次“体检”，是保障普通国省道公路安全运行的重要手段，对下一步桥梁养护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

（5）株洲至雷打石镇(X008)县道大修工程 1266.4624 万元

根据市政府主要领导的批示及株交函〔2017〕162号文、株路发〔2017〕117号文件要求，对株洲至雷打石镇(X008)县道(K4+317~K23+911)实施大修提质改造，全长19.594公里。项目施工图设计批复预算金额为4183.2681万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出资。项目业主单位为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为湖南省交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于2018年09月01日开工，2019年11月19日交工验收。项目建安工程预算财评金额3949.9274万元；市财政预算累计安排资金1666.4624万元，其中2019年预算安排1166.4624万元；天元区财政累计安排1200万元。该项目本年度支出1261.8万元，累计支出2861.8万元，项目正在办理结算财评。项目产出和效果：①质量指标：交（竣）工验收合格，无重大伤亡事故。②成本指标：投资控制符合市财政相关文件要求。③经济效益指标：不以盈利为目的，保障公路舒适、畅通。④社会效益指标：项目的实施有效完善干线、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干线、农村公路路况完好率，确保公路正常使用。⑤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保障公路

通行的舒适、干净、美丽，让沿线群众的出行更加方便，优化沿线企业发展环境。

（6）XJ16 线（K0+000-K6+763）段公路大修工程（含沧沙桥危桥改造）445.44 万元

根据市人民政府主要领导批示及株路〔2018〕76 号文、株路〔2018〕132 号、株路〔2019〕20 号文件要求，对 XJ16 线（K0+000-K6+763）段公路实施大修，大修里程 6.763Km，项目施工图设计批复预算金额 1499.671 万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 5:5 比例出资。项目业主单位为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为湖南省湘通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项目于 2019 年 05 月开工，主要采用旧路面碎石化+40 厘米厚 5% 水稳碎石基层+透层封层+4 厘米厚 AC-20C 沥青砼下面层+3 厘米厚 AC-13C 沥青砼上面层，目前暂未交工。

沧沙桥系 XJ16 线上的四类危桥，根据株交函〔2019〕23 号文件的要求，须对沧沙桥进行拆除重建危桥改造，全桥长为 29 米，桥面全宽 8 米，双曲拱桥，水泥混凝土桥面铺装。项目施工图设计批复预算总额为 186.94 万元，项目业主单位为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项目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为湖南省湘通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项目于 2019 年 07 月开工，2020 年 01 月交工验收。

XJ16 线（K0+000-K6+763）段公路大修及沧沙桥改造项目预算财评金额 1407.7910 万元，其中 XJ16 大修项目为 1268.134 万元，沧沙桥为 139.657 万元；市财政预算已安排资金 745.44 万元，其中 2019 年 445.44 万元，天元区财政配套资金尚未到位。该项目本年度支出

719.99 万元，累计支出 737.49 万元。项目的实施有效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农村公路路况完好率，确保公路正常使用，让沿线群众的出行更加方便，优化沿线企业发展环境。

（7）S207 涟阳市至衡阳草市（K53+634—K55+327）路面大修工程 354.56 万元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湘交计统〔2018〕56 号文、株路发〔2018〕37 号文件规定，对 S207 线 K53+634—K55+327 段实施大修，大修里程为 1.693Km，项目施工图设计批复预算总额为 666.9197 万元，其中部省补助资金 312.36 万元，其余由市财政配套安排。项目业主单位为株洲市城郊公路养护中心，项目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施工单位为湖南省湘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项目于 2018 年 07 月开工，2019 年 01 月交工验收。预算财评金额 609.8134 万元，本年度市财政预算安排资金 354.56 万元，省定额补助资金 312.36 万元已于 2018 年安排安排到位。该项目本年度支出 417.24 万元，累计支出 597.4 万元。目前项目已结算财评，财评金额 589.5824 万元。项目的实施有效完善干线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干线公路路况完好率，确保公路正常使用，让沿线群众的出行更加方便，优化沿线企业发展环境。

（8）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经费 200 万元

根据株洲市财政局文件《关于安排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专项经费的请示》（株财〔2017〕178 号）文件要求，市区新建五套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 1 套不停车检测系统造价为 175 万元，共计 875 万元，省定额补助 40 万元/套，共补助 200 万元，市财政预计需安排配套资

金 675 万元。2019 年度拨付上年结转资金 200 万元，项目根据合同条款（取得湖南省计量检测研究院的检定证书并验收合格）支付 200 万元，项目累计支付 600 万元（2018 年度支付 400 万元）。目前，株洲市雷打石镇铁篱笆村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株洲市雷打石镇乐家村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株洲市三门镇三门大道治超不停车检测系统、株洲市仙庾镇黄陂田村不停车检测系统和株洲市云田乡美泉村不停车检测系统均完成建设，并取得湖南省计量检测研究院的检定证书，并投入试运行。项目绩效情况：①长期绩效目标：解决传统治超人力物力投入大，大力推进科技治超，实现非现场执法。年度绩效目标：通过市治超信息管理平台，与交通运输厅、省公路事务中心数据联网上传。完成情况：已完成 2019 年度年度绩效目标。②年底效益指标：该项目可减缓公路损坏，减少公路维护投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为延长公路寿命提供安全保障；为人民群众的安全出行及公路的“畅、洁、美、绿”做出贡献。

三、资金管理及绩效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基本支出执行情况

严格加强单位经费管理，坚持厉行节约，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的原则，压缩“三公”经费开支，控制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其他办公经费开支，实现了运行经费预算节约。2019 年度年初基本支出预算数 7,496.41 万元，年中追加 771.49 万元，决算数 7,992.6 万元，结余指标 275.3 万元。

（二）项目支出执行情况

我单位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规定，加强项目资金使用管理，依法依规实施项目招投标和政府采购，及时推动项目实施，如期保质完成项目建设，项目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使用的社会效益。

（三）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预算细化管理，明确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率。